

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學院

110 學年度學士班單獨招生指定繳交資料及準備指引

- 指定繳交資料：考生資料表、全戶戶口名簿影本、學歷(力)證件影本、在校成績、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。
- 指定繳交資料準備指引

審查項目		審查重點	準備指引
考生資料表	自傳(學生自述)	1. 人格特質與能力 2. 與原民院任一系所、學程之連結	1. 清楚陳述個人背景。 2. 具體說明原住民族語、原住民族文化與藝術等學習參與或部落經驗。 3. 具體說明原住民族相關議題之興趣與反思。 4. 字數以 1,000~2,000 字為限。
	讀書計畫(含申請動機)	1. 報考動機 2. 未來修課重點 3. 自我學習規劃	1. 具體說明為何想申請本院? 2. 明確闡釋未來修課重點及自我學習規劃。 3. 字數以 1,000~2,000 字為限。
在校成績		總平均成績(班/類組排名百分比)	高中(職)在校成績證明
其他有助審查資料	競賽成果(或特殊表現)證明	與本院相關成果作品或特殊表現(如族語、傳播作品、藝術創作等)	具一定水準或曾參加競賽之作品
	社團參與	社團參與證明	提供社團參與證明(參與原住民相關社團尤佳)
	社會服務	社會服務證明	詳細說明參與社會服務的內容及感想(參與原住民相關之社會服務尤佳)
	族語認證	族語能力	提供原住民族語相關認證文件
	英檢證明	英語能力	提供英語檢定證明(如:全民英檢、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等英語能力檢定證明)

備註：

1. 指定繳交資料另需檢附全戶戶口名簿影本(或其他戶籍資料證明文件)、學歷(力)證件影本(畢業證書或在校證明，應屆畢業生繳驗學生證影本需蓋有最後一學期註冊章)。
2. 考生資料表格式詳如簡章附件一。